

中共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沪电信职院委〔2018〕49号

关于印发《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领导班子成员 密切联系师生工作制度》的通知

各党总支,各教学单位、职能部门:

为发扬党的优良传统,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,进一步发挥党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,加强作风建设,改进工作作风,结合我校实际情况,现制定《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密切联系师生工作制度》,并予以印发,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密切联系师生工作制度

中共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18年10月9日



附件

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领导班子成员密切联系师生工作制度

为发扬党的优良传统，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进一步发挥党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，加强作风建设，改进工作作风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密切联系师生工作制度，确保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落到实处。

一、校领导班子成员除分管条线外，还须联系 1-2 个二级学院。

二、校领导班子成员除所在党支部外，还须联系其党支部所在的党总支所辖教师党支部和学生党支部，以及所联系的二级学院党总支所辖的教师党支部和学生党支部。同时，须联系党支部中的党员专业（学科）带头人（或骨干教师）以及党外知识分子。

三、每周听取工作汇报 1 次。为推动学校各项工作落实，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每周需听取分管条线（部门、总支）工作汇报并做好相关记录，及时给予指导和协调，确保条线工作有序顺利开展。

四、每月走访基层 1 次。为深入了解学校各方面情况，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每月需走访基层，了解各职能部门、二级学院工作开展情况及有待解决的问题，关心关爱教职员工，帮助他们解决实际问题。

五、每个季度听课 1 次。为真实掌握教师上课情况，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每个季度需听课 1 次，并给予相应指导，帮助教师分析问题，提升授课技能，提高授课质量。

六、每学期授课 1 次。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强化思想政治教育，增强领导与师生联系，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每学期授课 1 次。

七、每学年调研 1 次。为深化学校综合改革和育人质量迈上新台阶，学校领导班子成员需坚持需求导向、问题导向、效果导向，聚焦学校发展核心，每学年开展调查研究 1 次，形成有力举措，有效解决学校发展瓶颈问题。

2018 年 9 月 12 日

中共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10月9日印发
